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ocraft Holdings Limited

東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3)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東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入約為109.7百萬令吉，較2022年同期減少約17.7%。
-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毛損約為0.3百萬令吉，而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約25.4百萬令吉。
-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4.6百萬令吉。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財務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中期財務報表」)，與2022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2月28日止三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收入	4	41,440	58,267	109,686	133,345
銷售成本		<u>(45,719)</u>	<u>(48,880)</u>	<u>(110,018)</u>	<u>(107,914)</u>
(毛損)/毛利		(4,279)	9,387	(332)	25,431
其他經營收入		4,013	1,729	3,318	2,844
分銷成本		(2,532)	(3,734)	(5,282)	(7,394)
行政開支		(4,037)	(4,625)	(8,188)	(9,620)
其他經營費用		<u>—</u>	<u>—</u>	<u>—</u>	<u>(5)</u>
經營(虧損)/溢利		(6,835)	2,757	(10,484)	11,256
融資成本		(1,641)	(1,542)	(4,140)	(3,387)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u>—</u>	<u>—</u>	<u>(4)</u>	<u>(4)</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8,476)	1,215	(14,628)	7,865
所得稅開支	7	<u>—</u>	<u>(300)</u>	<u>—</u>	<u>(1,400)</u>
期間(虧損)/溢利		(8,476)	915	(14,628)	6,465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除稅後)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項目					
— 換算匯兌差額		<u>722</u>	<u>260</u>	<u>801</u>	<u>679</u>
期間全面(開支)/收益 總額		<u>(7,754)</u>	<u>1,175</u>	<u>(13,827)</u>	<u>7,144</u>
		令吉	令吉	令吉	令吉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盈利	8	<u>(1.06)仙</u>	<u>0.11仙</u>	<u>(1.83)仙</u>	<u>0.81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2月28日

	附註	於2023年 2月28日 千令吉	於2022年 8月31日 千令吉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05,438	102,560
使用權資產		23,686	28,55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62	139
租賃按金		1,514	406
遞延稅項資產		<u>3,553</u>	<u>3,493</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34,353</u>	<u>135,149</u>
流動資產			
存貨		72,283	82,8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57,471	95,958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13	42
可收回稅項		3,573	1,8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023</u>	<u>11,551</u>
流動資產總額		<u>142,463</u>	<u>192,25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2,795	45,069
銀行借款		107,178	122,19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985	1,666
衍生金融工具		1	416
租賃負債		5,336	7,916
應付稅項		<u>—</u>	<u>—</u>
流動負債總額		<u>146,295</u>	<u>177,260</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3,832)</u>	<u>14,9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0,521</u>	<u>150,139</u>

		於2023年 2月28日 千令吉	於2022年 8月31日 千令吉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3,899	34,416
租賃負債		12,870	8,143
遞延稅項負債		5,998	5,999
		<u>42,767</u>	<u>48,55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767	48,558
		<u>42,767</u>	<u>48,558</u>
資產淨值		87,754	101,581
		<u>87,754</u>	<u>101,58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4,304	4,304
儲備		83,450	97,277
		<u>83,450</u>	<u>97,277</u>
總權益		87,754	101,581
		<u>87,754</u>	<u>101,58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令吉	股份溢價 千令吉	合併儲備 千令吉	匯兌儲備 千令吉	保留盈利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2021年9月1日的結餘 (經審核)	4,304	35,967	8,548	(1,864)	48,028	94,983
期間溢利	—	—	—	—	6,465	6,465
其他全面收益	—	—	—	679	—	679
全面收益總額	—	—	—	679	6,465	7,144
於2022年2月28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4,304</u>	<u>35,967</u>	<u>8,548</u>	<u>(1,185)</u>	<u>54,493</u>	<u>102,127</u>
於2022年9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	4,304	35,967	8,548	(1,119)	53,881	101,581
期間虧損	—	—	—	—	(14,628)	(14,628)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801	—	801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801	(14,628)	(13,827)
於2023年2月28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4,304</u>	<u>35,967</u>	<u>8,548</u>	<u>(318)</u>	<u>39,253</u>	<u>87,75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令吉	2022年 千令吉
自以下各項(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	32,545	14,104
投資活動	(1,756)	(2,074)
融資活動	<u>(32,036)</u>	<u>(7,56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247)	4,46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81)	(1,04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551</u>	<u>12,143</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9,023</u></u>	<u><u>15,556</u></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4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於香港及馬來西亞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至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3樓1302室及Lot 1769, Jalan Belati, Off Jalan Kempas Lama, Taman Perindustrian Maju Jaya, 81300 Johor Bahru, Johor Darul Takzim, Malaysia。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7年9月15日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於GEM上市(「上市」)。本集團為一間總部位於馬來西亞、發展成熟、集柯式印刷及包裝為一體的解決方案供應商。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要求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在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則除外。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3.8百萬令吉,包括短期銀行借款約107.2百萬令吉,僅保留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0百萬令吉。該等情況可能令人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本集團管理層已編製涵蓋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預測。董事於進行適當查詢及考慮管理層預測並計及以下各項後相信將有足夠財政資源繼續其業務,並於2023年2月28日起未來12個月內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

- i. 於批准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可供提取的未使用銀行融資約為41.3百萬令吉;及
- ii. 本集團管理層一直致力於通過各種方式改善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例如發展優質客戶網絡及提供優質產品,以加強其品牌聲譽並促進其包裝產品持續增長及提高盈利能力。

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適當。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呈列。由於本集團主要在馬來西亞營運,董事認為,採納令吉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更為恰當。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以及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而在此情況下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要求，因此，須與根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之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2022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有關其營運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自2022年9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期間生效。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及／或本期間及／或前會計期間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有關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等修訂本將前瞻性應用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資產出售或注入。

董事目前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首年應用時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造成之影響。

編製財務報表時乃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由管理層根據其對現時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及假設有所不同。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2022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3.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以一個經營及呈報分部營運，即說明書、插頁、包裝產品及印刷紙標籤的印刷及製造。主要經營決策者按照根據整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過往財務資料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決策。因此，僅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分析。

	截至2月28日止三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馬來西亞	22,691	34,392	62,616	79,891
新加坡	2,739	3,113	5,546	5,279
菲律賓	16,010	20,762	41,524	48,175
	<u>41,440</u>	<u>58,267</u>	<u>109,686</u>	<u>133,345</u>

(c)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個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2月28日止三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客戶A	11,752	16,563	30,481	39,617
客戶B	不適用*	3,747	不適用*	15,697
客戶C	不適用*	6,506	不適用*	13,852

* 截至2023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該名客戶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4. 收入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的分析如下：

	截至2月28日止三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銷售於某個時間點轉讓之生產產品：				
— 包裝	31,011	41,765	79,353	93,527
— 插頁	8,026	12,005	23,965	28,887
— 說明書	2,227	4,402	5,884	10,739
— 標籤	176	95	484	192
	<u>41,440</u>	<u>58,267</u>	<u>109,686</u>	<u>133,345</u>

下表載列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相關資料。

	於2023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2022年 8月31日 經審核 千令吉
應收款項(附註10)	<u>44,670</u>	<u>77,902</u>

所有貨物銷售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不予以披露。

5.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截至2月28日止三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 (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已售存貨成本*	45,719	48,880	110,018	107,9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63	1,878	4,345	3,7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33	2,167	3,870	4,221
僱員成本	11,397	11,744	23,979	24,514
外匯(收益)/虧損	(2,597)	—	1,159	2,258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	—	(771)	5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	(19)	(415)	(238)

*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僱員福利開支及折舊支出相關的約23.8百萬令吉(2022年：24.2百萬令吉)，其亦已計入上文分別披露的有關總額中。

6.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2年：無)。

7. 所得稅開支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2月28日止三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即期稅項—企業所得稅 —期間支出	—	300	—	1,400
遞延稅項	—	—	—	—
所得稅開支	—	300	—	1,400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由於並無於開曼群島開展業務，故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獲稅務豁免。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在香港經營的合資格附屬公司香港利得稅的首2百萬港元乃根據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進階稅率8.25%（2022年：8.25%）計算，其餘部分則按進階稅率16.5%（2022年：16.5%）計算。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4%（2022年：24%）計算。

於馬來西亞繳足股本為2,500,000令吉及以下的公司的首600,000令吉（2022年：600,000令吉）應課稅溢利可享受17%（2022年：17%）的較低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稅率，而估計應課稅溢利的剩餘結餘可享受24%（2022年：24%）的稅率。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位於菲律賓的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收入的30%（2022年：30%）的稅率繳納菲律賓所得稅。自業務開始運作的年度後第四個課稅年度起，於菲律賓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稅，數額為應課稅收入的常規企業所得稅（「常規企業所得稅」）的30%（2022年：30%）及毛收入最低企業所得稅（「最低企業所得稅」）的2%（2022年：2%）（以較高者為準）。毛收入等於收入減直接成本。最低企業所得稅超過常規企業所得稅的部分可予結轉，可自隨後三個連續課稅年度自常規企業所得稅扣除。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虧損）／盈利乃按照有關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資料計算得出：

	截至2月28日止三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8,476)</u>	<u>915</u>	<u>(14,628)</u>	<u>6,465</u>
	股份數目			
股份				
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約1.9百萬令吉(2022年：4.3百萬令吉)。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出售廠房及機器項目的賬面淨值為零百萬令吉(2022年：0.01百萬令吉)。本集團以成本約4.8百萬令吉(2022年：無)收購使用權資產，並將賬面值約5.4百萬令吉(2022年：無)的使用權資產轉撥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2022年 8月31日 經審核 千令吉
1個月內	30,192	23,614
1至2個月	7,688	38,075
2至3個月	4,467	12,326
超過3個月	<u>2,323</u>	<u>3,887</u>
	44,670	77,90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240	15,398
其他應收款項	<u>1,561</u>	<u>2,658</u>
	<u><u>57,471</u></u>	<u><u>95,958</u></u>

本集團通常向其貿易客戶授出為期0至90天的信貸期(2022年8月31日：0至90天)。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撥備矩陣，運用實際可行方法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減值評估，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為771,000令吉(2022年：撥備5,000令吉)。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本集團一般獲授予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0至90天的信貸期。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款，其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2022年 8月31日 經審核 千令吉
即期或不足1個月	9,864	19,105
1至3個月	4,180	12,665
超過3個月但不足12個月	2,046	1,590
超過12個月	—	771
	<u>16,090</u>	<u>34,131</u>
應計費用	5,411	5,492
已收按金	2,065	1,062
其他應付款項	<u>9,229</u>	<u>4,384</u>
	<u><u>32,795</u></u>	<u><u>45,069</u></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令吉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1年9月1日、2022年8月31日及2023年2月28日	<u>5,000,000,000</u>	<u>27,284</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9月1日、2022年8月31日及2023年2月28日	<u>800,000,000</u>	<u>4,304</u>	<u>8,000</u>

13. 資本承擔

	於2023年 2月28日 千令吉	於2022年 8月31日 千令吉
收購以下各項的承擔：		
地產物業	100	177
設備	<u>142</u>	<u>—</u>
	<u>242</u>	<u>177</u>

14. 關聯方交易

(a) 執行董事於期內的薪酬如下：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令吉	2022年 千令吉
工資及薪金	1,478	3,1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94</u>	<u>192</u>
	<u>1,572</u>	<u>3,320</u>

(b) 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聯方關係	共同董事	名稱／ 權益 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令吉	2022年 千令吉	
董事Ong Yoong Nyock先生 (「Ong先生」)控制的實體	Ong先生	84% TIONG NAM LOGISTICS SOLUTIONS SDN BHD	支付予關聯公司的物 流服務費	1,490	1,368	
Linocraft Printers Sdn. Bhd董事 Chua Sui Keng控制的實體	Chua Sui Keng	25% GF EQUIPMENT RENTAL SDN BHD	支付予關聯公司的設 備租賃開支	248	312	
			支付予關聯公司的設 備租賃負債利息	10	13	
合營企業	Tan Woon Chay	Linocraft Printers Sdn. Bhd.持有 50%	Linocraft Singapore Pte. Ltd.	自本集團採購	604	836

15. 報告期後事件

除COVID-19疫情(「疫情」)所造成的持續影響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於2023年2月28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疫情發展，並繼續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財務表現之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馬來西亞一間擁有逾50年經驗、發展成熟、集柯式印刷及包裝為一體的解決方案供應商。此外，本集團亦於2016年6月進軍菲律賓，設立了印刷及包裝生產線，以為該區域內客戶提供更好服務。我們主要向客戶提供柯式印刷服務及包裝盒、說明書及插頁。我們繼續專注於鞏固在柯式印刷及包裝行業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提供廣泛的包裝產品，以滿足客戶的包裝需求。該等產品大致可分類為(i)包裝；(ii)插頁；(iii)說明書；及(iv)標籤。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詳情：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	千令吉	%
銷售生產產品：				
— 包裝	79,353	72.4	93,527	70.1
— 插頁	23,965	21.8	28,887	21.7
— 說明書	5,884	5.4	10,739	8.1
— 標籤	484	0.4	192	0.1
	<u>109,686</u>	<u>100.0</u>	<u>133,345</u>	<u>100.0</u>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收入分別約為109.7百萬令吉及133.3百萬令吉。於報告期間，馬來西亞客戶佔我們收入約57.1% (2022年：59.9%)，而餘下部份則來自新加坡及菲律賓。

包裝

包裝為本集團的最大業務板塊。包裝包括包裝盒及硬質盒的製造。我們的包裝盒及硬質盒由多色平張柯式印刷物料製造，並採用符合國際標準的先進技術機器和色彩管理系統製造而成，例如Ugra/Fogra Media Wedge CMYK V3.0，以配合客戶要求。我們的包裝不僅能作為營銷工具，更重要的是可保護客戶的產品。本集團亦向有產品包裝設計需求的客戶提供產

品開發服務。此外，本集團亦有能力按照我們獲提供或由我們團隊創作的設計製造原型。我們具備可製造原型的工業切割機，有助客戶於批量生產前看到包裝。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包裝生產的收入分別約為79.4百萬令吉及93.5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約72.4%及70.1%。

插頁

生產插頁是我們的第二大業務板塊。插頁是用於箱內的保護性包裝產品，以隔斷和保護產品，使其免受損害。其乃用作保持產品和配件的位置，以便讓產品整齊地交付予最終消費者。本集團從事瓦楞紙板的設計和模切，可將瓦楞紙板切出所需形狀，用於包裝盒中，保護客戶的產品。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生產插頁的收入分別約為24.0百萬令吉及28.9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約21.8%及21.7%。

說明書

生產說明書為第三大板塊。本集團亦提供配套服務，將相關印刷材料與說明書包裝成為一個組合產品。此服務為我們的客戶提供便利，使彼等僅須聯繫一方即能滿足包裝需求。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生產說明書的收入分別約為5.9百萬令吉及10.7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約5.4%及8.1%。

標籤

紙標籤的生產為本集團的小型業務板塊，主要供飲食業使用。該等標籤乃主要用作罐頭／瓶裝食品的品牌。由於本集團擴展至其他業務板塊，標籤印刷已成為本集團一個較小的業務板塊。

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生產標籤的收入分別約為0.5百萬令吉及0.2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約0.4%及0.1%。

未來前景及展望

本集團繼續著重鞏固其在柯式印刷及包裝行業的市場地位，並與若干來自不同行業的著名國際品牌接洽，以發展我們於馬來西亞及菲律賓的業務。我們已採取積極的策略及政策以應對疫情，包括開發及獲得新客源，同時簡化工廠的製作流程以提高成本效率。

截至撰文時，疫情餘波持續影響的程度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地緣政治衝突，及通脹壓力高漲亦為國際帶來負面影響。此將令全球經濟狀況日益不明朗。我們預期2022/2023財政年度對本集團依然充滿挑戰。在未來幾個季度，我們將繼續專心發展旗下業務，並時刻關注及留意業務動態，以實現長遠可持續增長。回顧過去五十載，本集團曾經受許多風風雨雨，惟憑藉其一貫頑強的復原力及敬業的工作團隊，我們相信本集團定能渡過此艱鉅時刻，並發展成更強大的企業。

儘管疫情肆虐，董事將聚焦於密切監測及審視其業務策略，並致力為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長遠可持續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收入較2022年同期減少約17.7%或23.7百萬令吉。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主要客戶的需求減少所致。五大客戶所貢獻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約91.4百萬令吉減至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66.2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68.5%及60.4%。

銷售成本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材料成本	75,631	73,841
直接勞工	15,914	16,622
製造經常性開支	<u>18,473</u>	<u>17,451</u>
	<u>110,018</u>	<u>107,914</u>

銷售成本主要由(i)材料成本(紙張、波紋紙板、膠水、化學品及印刷版)；(ii)直接勞工；及(iii)製造經常性開支(水電費、折舊開支、分包費用及維修與保養費用)組成。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比2022年同期增加約2.0%或2.1百萬令吉。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額外就報廢製成品計提撥備2百萬令吉，原材料消耗的成本因通貨膨脹而上升以及報銷與引進新外國工人有關的招聘成本、航班成本及膳宿費所致。

本集團正採取各項成本削減措施，當中包括減少加班、終止聘用合約人員及減少購買作緩衝儲備用途的原材料。本集團預期，有關成本削減措施的影響將於未來幾個季度浮現。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致力留意有關狀況，並將採取適當行動以改善經營業績。

(毛損)／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損約0.3百萬令吉，(2022年：毛利25.4百萬令吉)。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約19.1%減少19.4%至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負毛利率約0.3%。

分銷成本

我們的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薪金費用及員工福利(主要是應付營銷部的薪金及員工福利的開支)；(ii)銷售佣金；(iii)娛樂及促銷開支；及(iv)差旅及交通開支。我們的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7.4百萬令吉減少約28.6%至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5.3百萬令吉，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銷量減少，繼而令運費及運輸需求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8.2百萬令吉(2022年：9.6百萬令吉)。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薪金費用及員工福利(主要是應付行政員工(包括董事)的薪金及員工福利的開支)；(ii)法律及諮詢費用等專業費用；及(iii)其他(如辦公室設備維修及保養、銀行收費以及折舊(主要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有關銀行透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分別約為4.1百萬令吉及3.4百萬令吉。融資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利率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上升所致。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本集團擁有Linocraft Singapore Pte. Ltd的50%股權，其從事包裝及印刷相關產品的貿易業務。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分佔合營企業虧損為4,000令吉(2022年：4,000令吉)。

淨(虧損)/溢利及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出現虧損乃主要由於(i)收入減少；(ii)由於各種因素導致銷售成本增加，其中包括報廢製成品撥備2百萬令吉、原材料消耗的成本因通貨膨脹而上升，報銷與引進新外國工人有關的招聘成本、航班成本及膳宿費；以及(iii)利率最近呈上升趨勢，融資成本因而增加所致。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約為14.6百萬令吉(2022年：溢利6.5百萬令吉)。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83仙令吉(2022年：盈利0.81仙令吉)。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3年2月28日，

- (a)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約為3.8百萬令吉(2022年8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15.0百萬令吉)，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9.0百萬令吉(2022年8月31日：11.6百萬令吉)，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馬來西亞令吉、美元、菲律賓比索及港元計值；

- (b)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約為131.1百萬令吉(2022年8月31日：156.6百萬令吉)及18.2百萬令吉(2022年8月31日：16.1百萬令吉)；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以令吉、美元、比索及港元計值；
- (c)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97倍(2022年8月31日：1.08倍)。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相關期末的負債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加負債淨額計算得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67.2%(2022年8月31日：67.8%)；及
- (d)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權益總額達87.8百萬令吉(2022年8月31日：101.6百萬令吉)。本公司的資本乃主要由股本及儲備組成。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22年：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資本承擔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0.2百萬令吉(2022年8月31日：0.2百萬令吉)有關。

質押資產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賬面淨值13.2百萬令吉及60.2百萬令吉(2022年8月31日：16.9百萬令吉及64.2百萬令吉)的若干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為抵押品。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31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來年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均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馬來西亞及菲律賓營運，並面臨由各種貨幣（主要有關美元、比索及新加坡元）所引起的外幣風險。由於若干客戶為總部設於美國及新加坡的公司，該等公司偏好使用其當地貨幣結付，故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均以令吉及比索計值，而部分則以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大多數主要客戶均為總部位於馬來西亞及菲律賓的合約製造商，彼等以令吉及比索結付。來自供應商的報價及向彼等作出的付款一般均以令吉、比索及美元計值。概不保證外幣匯率將會以對本集團有利的方向發展，且可能會導致匯兌虧損，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造成負面影響。

管理層將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且將考慮進行外匯對沖活動以降低外幣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影響。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擁有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負債約為1,000令吉（2022年8月31日：負債416,000令吉）。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平值乃按合約所載之相關條件及於估值日期的市場信息（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如遠期利率））釐定。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淨額415,000令吉（2022年：收益238,000令吉）已在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於損益中確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合共有1,162名（2022年8月31日：974名）僱員。本集團認為，我們在印刷及包裝行業的成功有賴於我們的僱員。本集團根據工作態度、行業經驗、教育背景及交際技巧招聘僱員。本集團一般向僱員支付固定薪金，並根據個人表現按年支付酌情績效花紅。我們若干層級的員工符合資格收取以銷售目標為基礎的每月獎勵。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4.0百萬令吉（2022年：24.5百萬令吉）。本集團會檢討僱員的表現，並在年度薪金檢討和晉升評估期間考慮該等檢討結果。

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策略為(i)多元化客戶產業；(ii)擴大產品線；(iii)地區擴張；(iv)償還銀行貸款；及(v)一般營運資金。

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與本集團於上市日期至2023年2月28日期間(「有關期間」)之實際業務進度比較分析載列如下：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於有關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度
1. 多元化客戶產業—繼續擴大快速消費品、醫療及化妝品以及餐飲等其他行業的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馬來西亞招聘品牌經理 —新增馬來西亞營運倉庫(階段1) —新增馬來西亞營運倉庫(階段2) —於馬來西亞擴大設計及解決方案以及質量保證設施 	<p>本集團已於2018年6月中旬招聘品牌經理。</p> <p>新增倉庫階段1建設已於2019年9月完成。</p> <p>新增倉庫階段2建設已於2019年9月完成。</p> <p>擴大設計及解決方案尚未開始，而質量保證設施已完成，質量保證實驗室尚未開始。</p>
2. 擴大產品線—開發新產品／服務以增加收入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馬來西亞開發新產品線—黏性標籤 —於馬來西亞就醫療及化妝品以及餐飲包裝產品安裝低塵設施(階段1) —翻新及改善馬來西亞工廠 	<p>本集團正在採購黏性標籤機。</p> <p>已完成安裝。</p> <p>翻新及改善已完成。</p>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於有關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度

3. 地區擴張—獲得新市場

- | | |
|---|---|
| —於馬來西亞就醫療及化妝品以及餐飲包裝產品安裝低塵設施(階段2) | 低塵設施已完成。 |
| —於馬來西亞開設樣品展廳 | 尚未開始。 |
| —更換馬來西亞營運設備 | 本公司已收購新縫合機替代舊機器。 |
| —購買新印刷機 | 本公司已購買印刷機且其現正在運營。 |
| —擴大馬來西亞硬質盒裝配線 | 已完成。 |
| —安裝2號生產廠房的全部生產設施 | 2號生產廠房的全部生產設施已完成。 |
| —翻新於菲律賓Light Industry & Science Park III的2號生產廠房 | 翻新於Light Industry & Science Park III的2號生產廠房已完成。 |
| —支付菲律賓營運VVLF柯式印刷機的餘額 | 已支付該餘額。 |
| —購買菲律賓營運貨車 | 已於2018年9月購買貨車。 |
| —招聘菲律賓團隊人員 | 已招聘額外6名員工。 |
| —菲律賓團隊宿舍 | 已為菲律賓團隊租賃宿舍。 |
| —於馬來西亞北部開設配有印後生產設施(僅為拋光設施)的廠房 | 尚未開始。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1.0百萬港元。於2023年2月28日，所有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均存放於香港或馬來西亞的持牌銀行。於有關期間，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於有關期間， 招股章程所述所得 款項淨額計劃用途		截至2022年 8月31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於2022年 8月31日 尚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 餘額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於2023年 2月28日 尚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 餘額	尚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的 預期使用時間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多元化客戶產業—擴大 至其他行業	10.1	6.0	5.2	0.8	—	0.8	2023年8月31日
擴大產品線	23.3	14.2	11.0	3.2	—	3.2	2023年8月31日
地區擴張	45.8	28.1	23.1	5.0	—	5.0	2023年8月31日
償還銀行貸款	11.7	7.1	7.1	—	—	—	
一般營運資金	9.1	5.6	5.6	—	—	—	
	<u>100.0</u>	<u>61.0</u>	<u>52.0</u>	<u>9.0</u>	<u>—</u>	<u>9.0</u>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2月28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持股百分比
Ong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408,000,000 (L)	51.00%
Tan Woon Chay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L)	0.19%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之好倉。

(2) Ong先生實益擁有Charlecote Sdn. Bhd.（「Charlecote」）的50%權益，而Charlecote則擁有Linocraft Investment Pte Limited（「Linocraft Investment」）的70%已發行股本。Linocraft Investment擁有本公司的51%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ng先生被視為於Linocraft Investment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Ong 先生 ⁽¹⁾	Linocraft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	8,050	80.50%
	Investment Charlecote	法團權益 實益擁有人	2	100.00%
Tan Woon Chay 先生	Linocraft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	1,950	19.50%

附註：

- (1) Ong 先生及 Yong Kwee Lian 女士(「Ong 太太」)分別持有 Charlecote 的 50% 及 50% 權益，而 Charlecote 則持有 Linocraft Investment 的 70% 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ng 先生被視為於 Charlecote 的所有股份及 Charlecote 所持有的 Linocraft Investment 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3 年 2 月 28 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所述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買賣之規定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2月28日，就董事所知悉，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於股份中的權益 ⁽¹⁾	持股百分比
Linocraft Investment Charlecote ⁽²⁾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408,000,000 (L)	51.00 %
Ong太太 ⁽³⁾	配偶權益	408,000,000 (L)	51.00 %
Stan Cam Holdings Limited （「Stan Cam」）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0 (L)	15.00 %
Ralex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20,000,000 (L)	15.00 %
Gan Ker Wei先生 （「Gan先生」）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20,000,000 (L)	15.00 %
Amy Ong Lai Fong太太 ⁽⁶⁾	配偶權益	120,000,000 (L)	15.00 %

附註：

-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的好倉。
- (2) Charlecote持有Linocraft Investment的70%已發行股本，而Linocraft Investment則擁有本公司的51%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arlecote被視為於Linocraft Investment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Ong太太為Ong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ng太太被視為於Charlecote Bhd.及Ong先生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Stan Cam由Ralex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擁有75%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alex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Stan Cam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Stan Cam由Ralex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擁有75%權益。Ralex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由Gan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an先生被視為於Stan Cam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Amy Ong Lai Fong太太為Gan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Gan先生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2月28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證券。

競爭權益

據董事確認，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除本集團成員公司所經營之業務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彼等已遵守所規定之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同良好企業管治對管理及內部程序之重要性，從而達致有效問責。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載列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為基礎，當中載列有關(其中包括)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組成、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彼等之職責及薪酬以及與股東保持溝通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

就董事會所深知，除下文所闡釋之偏離守則條文第F.2.2條外，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然而，主席Ong Yoong Nyock先生由於事先有其他事務，故無法出席於2023年2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Ong先生已邀請廖永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主持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依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根據董事於2017年8月25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其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審核範疇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作出安排讓本公司之僱員可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並履行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廖永杰先生、Teoh Cheng Tun先生及蔡永強先生。蔡永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計，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東駿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Tan Woon Chay

香港，2023年4月14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Ong Yoong Nyock先生及Tan Woon Chay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永強先生、廖永杰先生及Teoh Cheng Tun先生。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inocraftprinters.com內。